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 XIN GROUP LIMITED

國新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公 告

國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謹此宣佈，馮國民先生因私人理由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起辭任公司秘書職務。於公司秘書之合適人選獲委任前，林長盛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臨時任期為兩個月，由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國新集團有限公司
林長盛
董事

香港，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揚先生及林長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刊登的內容。